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5-067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所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所 2024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2024 年度立信所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均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起诉（仲裁）人	诉讼（仲裁）时间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所	2014 年报	尚 余 500 多 万，在诉讼过程中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所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所等	2015 年 重 组、2015 年 报、2016 年 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所、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所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

起诉（仲裁人）	被起诉（仲裁）人	诉讼（仲裁）时间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 时间	开始在立信 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 提供审计服务 时间
项目合伙人	董舒	1998 年	1999 年	1999 年	2023 年
签字注册会计 师	严盛辉	2014 年	2003 年	2003 年	2023 年
质量控制复核 人	杜志强	1997 年	1997 年	2000 年	2023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董舒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4 年报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报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报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 年报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 年报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年报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年报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年报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严盛辉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4 年报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2 年报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2-2023 年报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2024 年报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2024 年报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杜志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2024 年报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2024 年报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2024 年报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2024 年报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收费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支付给立信所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06.8 万元（含税）。公司根据 2025 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公司 2025 年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306.8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86.8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0 万元（含税）。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投资者保护能力以及执业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相关要求,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2024 年度,立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立信所符合《证券法》的要求,在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5 年度审计费用经与立信所协商,并根据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等确定为 306.8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86.8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0 万元(含税)。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所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很好的履行了相关责任和义务。与会监事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5 日